

爱博诺德（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爱博诺德（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于 2022 年 6 月 1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会议于 2022 年 6 月 6 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丹璇女士召集并主持，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审议通过如下事项：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同意提名王丹璇女士、张敏女士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内容、项目延期及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对募投项目变更、延期及自有资金等额置换是根据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决定的，募投项目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方向，有利于保障募投项目顺利实施和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

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相关事项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全体监事一致同意通过此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监事会认为：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对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进行调整，理由恰当、充分，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对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作废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作废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所作的决定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公司此次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符合条件的 80 名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7,440 股。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爱博诺德（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6月8日